

前面对着李

李骏虎◎著

红芳向福元提出抱
她主张要个女子。

作为男人的福元说

只要抱一抱

人发落。

红芳骂他没出息

福元说

休取笑我

红芳说

休不了一姐

门望，

婆婆坐三

七星

影里

松下和跛脚的

破了的木

松子和跛脚的

破了的木

松子和跛脚的

破了的木

松子和跛脚的

破了的木

松子和跛脚的

破了的木

松子和跛脚的

破了的木

松子和跛脚的

破了的木

李骏虎◎著

前面就是李

紫色的斑那个时候她已经二十二岁了
身上少女的影子
都从少妇向着中年妇女发展。
荡然无存体态和神情
南云村小她一轮的
新媳妇伯伯看样子开始
闲聊着
红芳不时熬喝的药比吃
那个时候她每天喝的药比吃
她的治疗的中药

已经廿四

好一段时间每天性交

了

了

了

了

了

了

了

了

觉得丢了什么东西

她主张要个女子。

了

了

了

了

了

了

了

了

红芳向福元提出抱

孩子，

作为男人的福元说怎么不行，
只要将来我死了有人发落。红芳骂他

没出息！

福元说“你最好问问咱妈”

红芳说“忘不了她！”

红芳朝透明的塑料门望，

婆婆兰英和跛脚的公公

七星正坐在梨树斑驳的阴影里

抱个娃娃的事，兰英私下和跛脚的

老头子商量过不止一次了，

跛子的说话是，咱不管人家，人家自己都不着急，你顶个什么用？

这要搁在从前，兰英不但要跛子，还要连儿子媳妇一起骂，但兰英

又生生地咽下去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前面就是麦季 / 李骏虎著.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1.5

ISBN 978-7-5378-3522-0

I. ①前… II. ①李…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53566 号

书 名 前面就是麦季

著 者 李骏虎

责任编辑 陈学清

封面设计 耀午书装·任丽凤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 5628697(发行中心)

0351-5628688(总编办公室)

传 真 0351-5628680

网 址 <http://www.bwy.com>

E - mail bywycbs@163.com

印刷装订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10×960 1/16

字 数 338 千字

印 张 20

印 数 1-5000 册

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5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3522-0

定 价 29.80 元

那些灵魂纯净的人们（代序）

晋南，就是尧舜时期的中国。尧都平阳，也即远古部落联盟的所在地，所以也叫国中之国。自五千年前尧天舜日的“公天下”时代始，这里就是一块富强、文明、民主的土地，“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生活在这里的人们不但享有文明开蒙的曙光，并且他们每年能够享受两个收获季节，他们不但收获秋天，而且收获夏天。使他们的文明程度更高的原因之一，就是夏天收获的麦子是主粮，而秋天收获的粗粮多用做牲口和家畜的饲料，只有年景不好的时候才做人的添补口粮。文明和麦子成为晋南民风清正、民心淳朴的养料，这里的人们灵魂里，白天阳光普照，夜晚月朗风清，娃娃们一生下来，就先天遗传了这种灵魂的纯净。

霍麓之南，汾河以东，有晋南最肥沃的土地和最纯正的农民，文明的源头在这里，人性的大爱也在这里。我在这块土地上出生并且做了十八年真正的农民，却享受了五千年文明的雨露恩泽，用一头牛拉的木耧播种，五千年前尧爷爷、舜爷爷播过，五千年后的子民依然在播，五千年的时光凝结在这里，明净、温暖、祥和、欢乐，鸡鸣犬吠，荷锄挑担，古语问答，古风蔚然。这里的麦季，正是一年一度阳光炙烤下的狂欢节，在那些走向节日的日子里，每家每户都用生活谱写着故事。老姑娘秀娟家里，弟弟福元因为不能生育，要抱养一个孩子来延续香火。抱孩子仿佛一个隆重的仪式，全家人都参加了，都兴奋了，虽然这种兴奋只是为了换来更平常的生活。孩子过满月，要遵从风俗礼仪，图的就是个喜洋洋、闹哄哄、乱糟糟。热闹过后，却给老姑娘惹下了闲话，满村子的嘴都在猜测一件蹊跷事，她们家却成了净土。为了捍卫秀娟的尊严，弟媳妇红芳和两个长舌妇人打架。老实本分的福元对姐姐担心到魂梦系之。当尘埃落定，麦子散发出尘土的香味，我们才看到了秀娟纯净的灵魂和无私的大爱。

他的生活是有趣的，也是单调的，就是小说怎么写，写什么。

他的生活是有规律的，在一个节奏，除了写小说，也是单调的，觉得怎么样，是代入。

那些灵魂纯净的人们

这就是我的中篇小说《前面就是麦季》的背景和故事，有人说，写的是首生生不息的生育诗，也有人说描绘的是乡村生活风情画卷，这都不错，但我创作她，只是为了向故乡那些有着纯净的灵魂的人们和他们心底的大爱致敬。

我是个晚熟的人，创作上也是这样。“出道”不算晚，1995年就开始发表短篇小说，之后的十年间，却一直在“怎么写”和“写什么”之间兜圈子，很多年里，我没感觉自己的技艺有什么提高，甚至丢失了很多东西，像一辆没遮好帆布的煤车，一路抛洒。甚至，我多次觉得自己江郎才尽了。2007年在鲁院学习期间，听到了各个艺术领域的专家精英的讲座，触类旁通，茅塞顿开，醒悟到这十几年的创作没有大的起色，问题在从来没思考过“为什么写作”这个问题，于是对作品的思想力量和精神向度有了一个顿悟。长达四年的挂职体验生活和短暂的鲁院学习生活，这一前一后真是个奇妙的组合，它们接力完成了对我的潜移默化，《前面就是麦季》和《五福临门》都是这个变化之后的作品。

2005年，在山西作协的安排下，我回到故乡洪洞县挂职体验生活，在外求学、工作多年，重新回到农村，我发现自己的血脉里流淌的农民的血液一点没有变质，我是那样地渴望回到庄稼地里去劳作，走在村里的大路上我感觉是那样的坦然，和乡亲们搭几句闲话都让我觉得快乐和幸福，我从灵魂深处对生我养我的那块土地充满了无法形容的热爱。因此2007年的秋天，在鲁院311宿舍写下这个小说题目的时候，我的浑身洋溢着对故乡的土地、庄稼和人们的爱和幸福感；也是在鲁院期间，我的女儿出生了，我成了别人的爸爸，突然就懂得了人世间最大的幸福其实是付出爱，能不求回报、毫无保留地付出自己的爱，就是真正的幸福和快乐。《前面就是麦季》是一部关于付出爱、关于乡村生活的诗意、关于生命的生生不息、关于灵魂的纯净的小说，但它首先是一部关于爱的付出的作品，付出爱，获得心灵的幸福和灵魂的安宁。这是主人公秀娟的信仰，是中国乡村女性的信仰，是和土地朝夕相处的人们的信仰，也是我这个泥土捏成的娃娃的信仰。

《前面就是麦季》之后，我有了以秀娟的母亲兰英、秀娟的弟媳妇红芳和秀娟三位乡村女性的命运为主线创作一部长篇小说的想法，写成了长篇小说《母系世家》，因此可以说，《母系世家》是中篇小说《前面就是麦季》的长篇版；《前面就是麦季》是长篇小说《母系世家》的浓缩和精魂。我深深地爱着那块厚土和世代生活于其上灵魂纯净的人们。

目 录



七年	1
牛郎	15
解决	29
局外人	39
流氓兔	49
玫瑰	59
逆流而上	87
心跳如鼓	112
那我们去哪里呢	137
用镰刀割草的男孩	144
前面就是麦季	158
五福临门	183
漏网之鱼	211
后福	222

留鸟	235
师傅越来越温柔	250
清早的阳光	266
乡长变鱼	270
退潮后发生的事	277
一位小姐的心灵史之谜	283
还乡	293
李骏虎小说风格探索 马 顿 康志宏	303
创作要目(1995—2010)	309

七年前，我认识一个女孩叫庄宁。

那个时候我的生活很简单，床头唯一的摆设是一只电子台历。这个台历很有意思，它能准确地显示“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到了“星期日”它就只显示“星期”两个字，少了第三个关键的字，就好像我那个时候的生活状态的写照。

七年



办公桌底下放着一盆刚打来的开水，我的脚轻轻地踩在塑料盆的边沿上，享受着水蒸气的呵护。惬意。想写几个字了。刚打开电脑，听到楼道里响起放肆的脚步声，一抬眼，庄宁已经进门了，挑着她细细的嘴角，盯着我发出无声的狞笑。我只好作罢，心里感到暖烘烘的。

我望着庄宁微笑。她开始有些得意，俏肩和膝盖一晃一晃，眼神充满挑逗的意味。我们都不说话。按照惯例，接下来庄宁应该趴到我办公桌上，两肘支撑身体，腰肢沉下去，臀部耸起来，把她圆圆的粉脸捧在双掌里，和我含情脉脉地对望，直到有一方憋不住先笑了，就是服输。显然今天有些异常，她站在我面前，用尖尖的手指轻轻地敲着桌面。我用眼神询问，她翻翻眼珠，用嘴角努努门口。我望着门口，那里空荡荡的，但我知道马上就会出现一个该出现的人。

庄宁望着我，微微眯上眼睛，背书似的念道：“刘伟——进来！”一个穿警服的人被她不容违抗的音调拉到了门口，他微笑着慢慢走进来。我下意识地要站起来和人家握手，脚下踩着洗脚盆，只好歪歪扭扭地支撑起上身来：“你看你看，真不好意思，泡着脚呢。”庄宁瞪了瞪眼睛，挥出手掌在我头上轻轻掠过，笑道：“真是个活宝！”

一堵墙，庄宁已经进门了，
看着我发出无声的苦笑。
第七章作罢，心是感到颤惊惊的。

那人客气地说：“没事没事，自己人！”他站在庄宁身后，不大敢靠近她的样子。

庄宁头也不回，看着我说：“我男朋友，刘伟。”我向刘伟伸出手去握了一下：“你好你好！”庄宁指指我的鼻子：“他，孙开，我的前男朋友。”我赶紧辩解：“谁是你前男朋友！”庄宁斜我一眼：“敢做不敢当！”

不能让她再胡说了，我赶紧请刘伟坐。沙发在我左后方，刘伟走过去坐下，从我茶几上拿起一本杂志来翻着。我希望庄宁过去陪着刘伟坐，她却一点那个意思也没有，戳在我面前问道：“你还不离婚呀？”我怕引起刘伟的误会，开玩笑说：“不离了，你都找下男朋友了，离了也没意思了。”说完我望着刘伟大笑，他也笑，很温柔地望望庄宁。庄宁伏下身来，两肘支撑在桌面上，腰肢沉下去，臀部耸起来，把她圆嘟嘟的粉脸捧在双掌上，压低了声音劝我：“离吧，离吧，离了我马上嫁给你。”我鼻尖上马上就出了一层细汗，这玩笑不能再开下去了，我当着一个警察的面和他女朋友调情，这个警察就坐在我身后，谁知道他有没有带枪！

我刚要和刘伟寒暄，庄宁啪地拍了下桌子，下命令道：“刘伟，走，不跟这种人废话了！”刘伟站起来，尴尬地冲我笑笑，我无可奈何地摇摇头，很想开个玩笑，没词。庄宁已经扬长而去了。刘伟只好跟着走，我湿脚趿拉着鞋去送他，出门的时候他问我：“你结婚了？”我笑笑：“别听庄宁瞎说，我女朋友还在上大学呢。”刘伟也笑笑，伸出手来和我握，说：“再见！”我也说，再见。

他们走后，我继续洗脚，什么也写不出来了，只好叉起胳膊，靠到椅背上，用牙齿咬自己的下嘴唇玩。

二

我正修改一份策划文案，庄宁打来电话，劈头就骂：“你真是个王八蛋！”我想起昨天她和刘伟来的事，呵呵地笑。她接着骂：“你瞎啦？眼睛长后脑勺上了？”我感到事情有点严重了，认真地问：“这是怎么了？”

“你想想！”

我想想，想不出个所以然来。

“好好想想！”

3
一抬眼，庄宁已经进门了，可她发出无奈的苦笑。她悄悄地把门关上，抱着她的嘴角。

我只好求饶：“实在搞不明白，别为难老实人了吧。”

“哼！”她有些撒娇地说：“老子戴隐形眼镜了，你都没发现！”

原来是这样！我恍然大悟，我说怎么觉得她昨天那张脸有点陌生，原来没戴眼镜。“你提醒一声呀，怪吓人的！”

那边啪地摔了电话，五秒钟后又打过来了：“你来我办公室一下！”我在犹豫，我不喜欢去她们营销部，那帮女孩儿开玩笑太没分寸，还有那个半男不女的小伙子，听说我出过书，崇拜得不行，一去就缠着我请教，嗲声嗲气弄得我浑身不得劲。

可我必须去，这也是惯例。

我坐电梯来到营销部，庄宁却不在办公室，她的助手毛倩倩招呼我：“姐夫啊，我姐被杨总叫去办公室了，你先坐下和我聊聊，几天没见，想死你了！”我警告她：“以后不准叫姐夫了，听见没，人家有男朋友了，我可不想背黑锅、挨黑枪。”我用手指比了个手枪，敲敲她的大脑门。毛倩倩把盛着茶水的纸杯放在我面前，“那个小警察呀，他玩得过我姐吗，你也不想想！”我还想教训她两句，我的崇拜者进来了，看见我眼睛就是一亮，风情万种地笑着说：“哎呀孙老师啊，好几天没来了，最近在写什么呢？”

我眼前就是一黑。毛倩倩幸灾乐祸地看着我们笑，不过她还算仗义，说姐夫你不是有急事吗，那你先去忙，庄姐回来我叫她给你打电话。我说好的好的，赶紧站起来，我的崇拜者向我伸出手来，我假装没看见，拍拍小伙子的肩膀，匆匆离去。

快下班的时候庄宁才打来电话，声音有些疲倦：“一起吃晚饭吧。”我说好，那刘伟呢？庄宁说：“别管他，他值班呢。”

“那你想吃什么？”

“别跑了，就吃‘金元’吧。”

金元是我们公司自己的酒店，夜宵非常的好。我们没有走酒店临街的大门，而是从通办公楼的后门进去。一进灯火辉煌的酒店庄宁就让我觉得有点别扭，那会儿在昏暗的楼门口碰头时没看清楚：她不但没了眼镜，还把头发挽成职业白领流行的高发髻，大概还做了面膜，被黑色的羊绒风衣一衬托，显得那样头面光鲜。这还是庄宁吗？我心情矛盾地坐在她对面，一眼也不想看她。

“吃什么？”她冲我闪闪在我看来有些呆滞的大眼睛问，我以为她要笑，

书架，庄宁已经进去了，她再也没有时间做作业了，但是她发出无声的冷笑。

七年



4

可她却保持着那不知从哪里捡来的气质。

“随便，看你吧。”我开始掏出手机来玩。越不想看她，她那副样子越在我脑子里清晰可见，脖子好像长了一些，白，脸也不是那么圆了，有点美女的味道了。可她为什么非要穿黑风衣，让脖子和脸都显得过于白了，这还是庄宁吗？

点完菜，她开始关心我：“你好像不太高兴，你看你，下巴都快砸脚面上了！”

我抬眼看看她，她微笑着，竟然有一点点迷人的味道，那说话的腔调分明就是庄宁的调调，可那神情怎么看着那么眼生？我想冲她笑笑，觉得别扭，就作罢了。

“好啦，我的亲弟弟！”她探过身来，伸出手掌在我头上使劲摸了摸，弄乱了我的头发。我从她晃动的袖管里看到她凝脂般的小臂，心里就是“扑通”一下，好像看到了一个陌生的女人白花花的裸体。

她终于丧失了耐心，眉头拧了起来：“你到底怎么了？死人！”

我笑了：“我等了你一个下午。”

她翻我一眼：“小心眼吧！杨总跟我谈工作，我有什么办法。”

“要提拔你当经理了吧？”

“我才不稀罕！”

“你瞧瞧你现在的样子，说是副总经理都有人信。”

“少来，去死！”她很高兴地拿筷子戳我的手，我躲开了。她放下筷子，挺挺身子，有些羞涩地望着我说：“看不惯吧，我知道你看不惯，我总不能一辈子戴个眼镜扎个马尾巴当疯丫头吧？”见我不说话，就捉住了我的手可怜巴巴地问：“嗳，你说实话，我这样是不是比以前漂亮了？你说呀！”

我说什么呢？我说了实话：“你看上去比以前老了十岁。”

我没想到这句话竟然让庄宁显得那么失落，她动动嘴角，没笑出来，低声骂我：“你死去吧！”那神情，好像被我一脚从楼梯上踢了下去。

吃完饭我送她回家，步行，这也是惯例。街道明明暗暗的，大概有了男朋友的缘故，庄宁没像往常那样挽着我。快到家的时候她突然问我：“你知道吗，杨总其实很可怜，他老婆根本就不爱他，见面就吵架，这么多年他几乎不回家住。”我说我怎么会知道，不清楚，也不感兴趣。后来就再没话说，直到她住的

小区门口，她转过身来面向我说：“你回去吧，我到了。”转过身去走进大门。

我没有马上走，一直站在那里，望着她头也不回地消失在阴影里。

三

早晨，我刚拿一块面巾纸把椅子上的尘土擦了擦坐下来，一阵风似的闯进来一个美女，黑色的紧身衣，黑色的长裤，白色的旅游鞋，坐到我对面的椅子上，黑色的长发一甩说：“小孙，帮大姐一个忙。”一双黑色的大眼睛望着我，闪着让你不忍拒绝的光芒。她是从我们部门调出去的付大姐，一个绝对的美人骨美人肉的妙人儿，却是一个男人的豪气性格，说话直来直去，爽得很。可惜的是我刚来没几天她就调到了别的部门，害我神思恍惚了好一阵子。没办法，付大姐往我眼前一坐，我就脸红心跳，头脑简单说话结巴，但我总想在她面前装出一副潇洒风流的样子，我笑着说：“你说吧付姐，没有问题。”

“好弟弟，我就知道你是个爽快人。”付大姐高兴起来的表情好像玫瑰绽放一样炫目，“那大姐就说了。”

“说吧，没有问题。”

付大姐说话像竹筒倒豆子一般，原来她在深圳工作的爱人给她找好了单位，就要调她去团聚了，新的岗位是搞宣传，因此用人单位要求她在报刊上发表过文章，她恰恰没有。付大姐有个同学在本市的报社做编辑，答应尽快给她发表几篇文章，问题是她不知道该写什么也不知道该怎么写。所以她就来找我帮忙。这样的时刻，付大姐能想到我，使我倍感荣幸——除了这点小事，我还能为她做些什么呢？我马上打开电脑说：“这个简单，我电脑里还有几篇没发表的文章，署上你的名字就是了。”

付大姐呼地站起来，站到我身后，一手支在桌子上，一手轻轻按在我的肩膀上，看我翻电脑里的文章。我觉得脖子痒得厉害，一定是她的发梢垂到我衣领里了，我坚持着一动不动，可离得太近了，她又是一路跑来的，身上的香气热烘烘地围绕着我，让我呼吸困难。我一口气把所有没发表的文章都署上了她的名字，打印出来，并且拷到软盘里。她坐回去看文章的时候，我悄悄地动了动身子，内衣都被汗水粘在皮肤上了。

5
一进门，庄宁已经进了门，盯着我发出无声的冷笑。

她慢慢地向我的嘴角，

付大姐，庄宁已经进去了，她还把她的嘴弄脏了。

七年

6



付大姐对我的文章赞不绝口，数了数篇目说：“太多了吧，大姐拿什么跟你换啊。”

我爽快地说：“说哪里话啊，付姐你不用跟我客气。”

“那你不许再用你的名字发表了啊！”她假装严肃地警告我。

我吹牛：“我有的是文章。”

“好弟弟，那我走了，得赶紧给报社送去。晚上请你吃肯德基，六点半在大门口见面啊。”付姐一拧腰风似的走了，瞥下一个亲热的眼神让我迷瞪了半天。

是电话铃声惊醒了我，竟然是庄宁打来的，好几天没见她人了。庄宁的情绪似乎不高，哑着嗓子说：“晚上一起吃饭，我有重要事情跟你商量。”我快活地说：“中午不行吗？我晚上约了人。”庄宁说：“不行，中午我有客户。什么人比我还重要？”我撒谎：“几个外地同学来看我，我得管顿饭不是？”

“那算了吧。”庄宁说，又补充警告我，“小子，你可别后悔！”

我哈哈地笑，放下电话的同时就把庄宁忘了。

我提前十分钟来到大门口等付大姐。要说不想入非非那是假的，可我那个时候正处在有贼心没贼胆的阶段，能控制自己在她面前不发抖就不容易了。不停地有下班的同事出来和我打着招呼，我说：“等人呢。”就看到了毛倩倩，我望着她笑，可她走到我面前才认出我来，有点惊愕地看着我问：“你站在这里干什么？”

“等人呢。”我满脸堆笑。

我以为她一定会说我在等庄宁，没想到她淡淡地笑笑说：“哦，那你等吧，我先回宿舍去了。”

我一把拉住毛倩倩：“别走，这孩子怎么不懂事了，连个姐夫也不叫！”

她翻我一眼：“我倒想叫，叫了有人会不高兴！”

“谁，谁会不高兴？”我反正在等人，有意拉住她消磨时间。毛倩倩看看我，不自然地笑了一下：“你不知道是谁？”

“刘伟？还是庄宁？”

毛倩倩又笑了一下，皮笑肉不笑的样子——这孩子今天是怎么了？“你是不是和庄宁吵架了？”我逗她。她摇摇头，定定地看着我，好像很费解的样子，然后说：“你真单纯。”我差点没摔倒，这是什么话嘛。我直觉毛倩倩和庄

一个下午，庄宁已经进门了，打量我发出无声的冷笑。她那细细的嘴角，心是感到惊悚的。

宁之间出了问题，搁在往常，我会尽力调解一番，可是现在我不想让她们那些鸡毛蒜皮的事情影响我的好心情，我就打算放毛倩倩走了。一抬眼，正好看到付姐走出来，黑色的紧身衣外面加了一件白色的短夹克，白色运动裤，充满了动感，我对毛倩倩说：“先这样吧，回头再和你聊。”她回头看看付姐，又似笑非笑地盯我一眼，摆摆手，走了。

四

我是打算第二天去找庄宁的，可报社说付姐那几篇文章都需要修改，她就拉着我去报社改稿子，每天好吃好喝地招待着，好脸好话地呵护着。我从未想到能有这样的艳福，每天一下班就和付姐打车去报社，整整一周时间，都在幸福中奔忙，早忘了世界上还有一个叫庄宁的女孩。

文章都发表后，付姐顺利地调走了，我的世界一下子就失去了色彩。我发现，空虚的时候，想起来的第一个人还是庄宁，而且竟然有欲泪的感觉；我又发现，我和庄宁认识两三年了，彼此很有好感，可是当我们之间的距离眼看要成为零的时候，就会感到一种阻力的存在，仿佛同极的磁铁，永远不能吸附在一起，久而久之，保持了一种恒定的距离，不能再近一点，也不能再远一点。这就是我们之间的问题，我决定找庄宁好好谈谈。

第二天一上班我就去了营销部。我穿着付姐买给我的名牌T恤衫来找庄宁。那帮小丫头忙进忙出的，不见庄宁的影子，我看见毛倩倩坐在庄宁的椅子上，分明看到我了，躲躲闪闪假装摆弄电脑。我走过去居高临下地望着她问：“庄宁没来上班？”毛倩倩抬头看看我，又扭头去看电脑，慢条斯理地说：“她不来了。”

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不来了？不来了是什么意思？”

毛倩倩鼻子里哼了一声说：“什么意思？人家自己开公司，当老板了！”

“她？庄宁？”我失笑，“自己开公司了？”

毛倩倩扫我一眼，讥讽地说：“不行啊，人家本事大着呢。”

“你们没什么问题吧？”我感到有些不对劲。

“没问题——”毛倩倩阴阳怪调地说。

那就是有问题了。



回到办公室，我打了庄宁的手机，一接通就听到她在哭。我从没见她哭过，很吃惊，问她在哪里，要去看她。“你别来，我在刘伟这里呢。”她清了清嗓子说。

“你没事吧？”我只能这样问了。

“没事，晚上见吧，你要有时间陪我去逛逛商场吧。”

我说好。

见了面，庄宁带给我强烈的陌生感，我被她牵动的那点柔肠没来由地就冷却下来。她穿着件青色的风衣，披散着头发，发梢烫成了小卷，情绪已经调整过来，似乎根本不需要我的安慰了。我还是打算把事情问清楚：“你和毛倩倩闹别扭了？”庄宁看看我：“她都跟你说过了？”我摇摇头。庄宁突然骂道：“她什么卑鄙的事情都做得出来！”

我停下来，望着庄宁，她的脸在霓虹灯的光影下显得很苍白。我说：“她说你不在营销部干了，是不是真的？”

“你没看见她已经坐到我的位置上了？”庄宁反问我。

“你们不是关系很好吗？”我想不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

庄宇微微冷笑道：“好什么！她一直在杨总面前说我的坏话。”

“为什么？”

“还能为什么，嫉妒我比她干得好，比她职位高嘛。”庄宁不屑地说。

我无语。庄宁继续说：“现在她终于如愿以偿了，把我排挤走了，坐到了我的职位上！”她摇摇头，有点得意地笑了：“小人！不要说她了，没意思。”

“她说你自己开公司了？”我问。

“我有这个打算。”庄宁挑挑她细细的嘴角，这是恢复了自信的表现。我发现，她似乎粘了假睫毛。

我劝她：“还是谨慎一些好。”

“你真可爱！”她抬手摸摸我前额的头发，我躲了躲，没躲开，心里感到空落落的。

五

我女朋友就要大学毕业了，我开始为她的工作而奔波。其实她可以留在

她已经作罢，心里忽然觉得好极了。
一拍脑，庄宁已经进门了，皱着她的嘴角，红着她细长的鼻尖。

上学的那个南方城市工作，回来纯粹是为了和我结婚，我对她心存感激，想不通自己到底好在哪里以至于使她如此痴情。我拿着她的简历到处跑，想着在她回来之前把就业范围尽量缩小。其实这不是我的性格，我最愿意的是窝在家里看书，而不是到处和陌生人打交道，可我想不出其他方式来回报她，另外我觉得把自己弄得很忙，这样心里更充实一些。

在一家国有企业的大门口，我接到了庄宁的电话，她嚷嚷：“秀才，我的公司手续办完了，很快就要开业，聘请你当首席策划，你有没有兴趣？你敢说没有！”

我举着电话茫然四顾，搞不清自己听到的是什么，良久，我情绪低落地说：“真开公司了？好，好啊。可是我最近很忙，我女朋友就要毕业了，我得给她找工作。我现在正在……”

“真啰唆！”庄宁打断我，“你女朋友学什么的？让她到我这里来干。”

我笑了：“她想到国有单位工作，如果去企业，也要去大公司。”

庄宁并没有怪我，依旧爽快地说：“那她上班之前想找个地方实习的话，就来给我帮忙吧。”

我谢了她。挂了电话，突然想到庄宁哪里来的钱开公司呢？刚才也没问她开的是个什么公司，主营什么业务。想打电话再问问她，想了想，作罢了。

没想到，在单位的大门口碰上了庄宁，她脸上灿烂的笑容让我心生妒意——她就是这样一个不知道掩饰自己的人。她约我走楼梯，我们就进了安全门，并肩上楼。我忍不住问：“你哪来的资金开公司？”她笑着说：“我能有几块钱啊！和别人合伙开的，资金全是人家的，他做董事长，我做总经理。”她补充说，“我主要是想自己干，自己给自己做主，过瘾！”

“那你拿什么跟人家合作？”我扭头看看她。

庄宁晃晃手里的文件夹，挑挑细细的嘴角说：“我拿咱们这个公司和他合作不行？”

我不解。庄宁骂道：“笨蛋！我们不过是把咱们公司的业务承揽了一部分过去做，代理一部分客户。”

“哦——”我明白了，“那杨总能同意？你这是分他的利润啊。”

庄宁哼一声说：“这是他让我离开公司把职位让给毛倩倩时开给我的条件。”

七
年
10

杨总让你把职位让给毛倩倩？”我的脑子明显不够用了，“为什么？毛倩倩跟他什么关系，他要做出这么大牺牲？”
庄停下脚步，盯着我，不敢相信地问道：“你连这都不知道？猪头！”
我摇摇我的脑袋，感到两只大耳朵呼扇呼扇的，眼神也有些发呆。
“毛倩倩上班之前是杨总家的小保姆，这你都不知道？”庄宁再次怀疑我的智商，她伸手来摸我的头发，这次我躲开了。

六

庄宁再次来到我的办公室，我已经想不起来有多久没见她了。她的着装和气质已经完全白领化了，从她身上我找不到从前那个疯疯癫癫的打工女孩的一点影子。我发现，她把我们从前遵守的那些惯例全忘了，竟然一屁股坐到我办公桌上。好在总是我一个人下班后待在办公室不走。我往椅子上靠靠，笑着问她：“怎么样，庄总？”

“累死了！”她长出一口气，定定地看着我，“我有事想和你商量。”
“说吧，只要不是挖我去给你打工。”我半开玩笑地说。
“臭美了吧！”庄宁笑着骂我，但很快愁云就上了脸，微微皱起眉头说：“该死的刘伟逼着我结婚呢！我现在是最关键的时刻，局面还没完全打开，忙死了，他却逼着我结婚，你说这人是不是有病？”

我笑着说：“你也该结婚了。”
她用高跟鞋尖轻轻地踢了我一下：“去去，跟你说正经的呢！”
我赶紧做严肃状。
“你能相信吗？他竟然哭着求我，刘伟！”庄宁乐不可支。我刚要跟着她笑，猛然发现她的眼圈红了，她轻轻地叹口气说：“其实这个人也挺可怜的。”
我幽幽地望着她，有些想抱住她安慰安慰她的冲动，最后只动了动身子，作罢了。

那之后，再接到庄宁的电话，就是她向我哭诉她的累，她在生意场上受到的屈辱，以及她和刘伟之间的矛盾，我尽量劝慰着她，心里却明白她其实根本就不需要我的安慰。

果然，一段时间后，庄宁再次打来电话，宣布她要结婚了，“自己干太累